

附件 1

渝北区关于加快线上业态 线上服务线上管理发展的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发展的意见》(渝府办发〔2020〕25号)文件精神,为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顺势而为,抓住机遇,促进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快速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深入实施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坚持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坚持“网络+网格”和多方联动治理,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引导市场涌动的力量和激发蛰伏的潜能,创新模式、整合资源、突出重点、培育龙头、打造品牌、营造生态,大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拉动新的消费需求、健全城市管理和现代治理体系,为加快建设“数

字渝北”发挥重要的促进作用。

二、工作路径

（一）重点突破发展线上业态。围绕产业互联网、新零售、数字内容等新兴业态领域，集中力量，挖掘优势，有计划、有重点地培育壮大一批线上龙头企业、线上平台、线上品牌，进一步突出企业主导的平台及品牌建设，不断推动产业升级、拓展消费市场、创新供给模式，更高质量助力经济转型、创新发展。

（二）创新模式发展线上服务。大力推广在线医疗、在线教育、在线商务、线上生活等线上服务，适应“宅经济”等新趋势，丰富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模式，做亮渝北服务品牌，促进公共服务在线化、生活服务智能化，更高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一网统筹”推动线上管理。加快构建“一网统管、一网通办、一网调度、一网治理”线上管理新体系，补齐发展短板，破除数据共享壁垒，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政府与企业、网上与网下、网络与网格统筹机制，推进数据大融合业务大协同社会大合作，更高效率提高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水平。

三、加速发展线上新业态

（四）大力培育重点产业互联网平台

1. 实施工业互联网培育计划，重点在汽车、电子、装备制造等领域，有针对性地培育一批扎根渝北的行业级、综合性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智能互联工厂发展，促进传统工业升级创新，

加快帮企智联 IOT 工业互联网平台和基于网络协同智能化运营精益生产的德邦云平台项目建设,努力打造成为全市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推动紫光建筑产业云落地发展。(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各园区平台公司)

2. 支持龙头企业打造开放服务大平台,围绕打造千亿级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集群,大力发展软件产业,支持引进一批知名产业互联网平台企业,鼓励企业开展线上协同办公、网络化协同研发设计、线上生产过程管控、上下游供应链协同等;加快引进长安人工智能平台、腾讯 TAPD 敏捷研发协作平台,加快推动华为软开云、中软国际服务台建设发展。(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临空办、各园区平台公司)

3. 推动农业互联网发展,提升精准作业水平,推进智慧农业·数字乡村建设,重点打造李子、桃子、柑橘、药材等特色产业级互联网平台,加强中冶赛迪“易农惠”等互联网平台的推广。(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委;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各镇街)

(五) 积极培育发展新零售

4. 实施新零售企业培育计划,整合资源,支持电子商务企业有序推广“直播电商”“社交电商”“微信电商”“社区生活管家”等新模式,培育打造嘉品汇、乡果聚等具有特色优势的专业化电子商务品牌,扩大市场影响力。推进阿里巴巴“春雷计划”快速落地,助力“渝货”卖全国、卖全球,促进经济快速复苏。

(牵头单位：区商务委；配合单位：各镇街)

5. 大力发展农村电商，进一步扩大电子商务进村扶贫覆盖面，发展农资农产品端到端配送供应新模式，鼓励发展生鲜冷链、熟食热链、生活用品定点定期配送新业态，打造网货生产、销售、体验基地。(牵头单位：区商务委；配合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供销社、各镇街)

6. 支持发展智能服务，不断满足无人超市、AR试衣、无人驾驶物流车、无人机配送等新需求，加快推动段氏西服AI服装定制服务平台、北斗星通汽车智能网联等项目实施。(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区商务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创新经济走廊建成区)

(六) 更加重视发展数字内容产业

7. 抓住数字内容产业发展“风口期”，以拓展数字服务、数字消费为方向，加快发展壮大数字游戏、电子竞技、线上直播、数字出版等产业，积极培育网络文学、网络表演、网络视频、网络音乐等新兴数字产业，发挥综合优势，全力打造全市数字内容高地、西南地区数字消费之都。加快建设仙桃数据谷、重庆创意公园等产业集聚区，依托阿里巴巴、重庆报业集团、字节跳动、网易重庆、娱加娱乐等数字内容企业，打造重庆数字内容基地，培育具有产业带属性的直播基地。支持线上知识平台发展。(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文化旅游委、仙桃数据谷公司)

8. 推进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全息成像等新技术在文化创意产业中的应用；推进在线影视发展，加速精品化、多元化、小众化产品供给。（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旅游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七）注重发展数字化金融服务

9. 鼓励金融机构依托“互联网+”和大数据创新线上金融服务模式，提升线上服务能力和数字风控技术，推动线上申贷、线上理赔、征信查询授权、自助放贷等模式，推广“无纸化”线上办贷和电子合同。推动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农商行、渝北银座村镇银行等驻区银行机构创新推出“税银通”“流动经营贷”“小微快贷”等线上纯信用贷款产品。（牵头单位：区金融办）

10. 鼓励发展线上供应链金融平台，支持供应链核心企业、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设的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对接，开展应收账款确权，拓展供应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便捷融资渠道；推动区块链在金融领域应用。（牵头单位：区金融办；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四、探索线上服务新模式

（八）探索发展“宅生活”服务模式

11. 顺应“宅生活”方式兴起的需求，发展“宅经济”，支持“线上超市”“网上餐厅”“线上家政”“直播荐货”“网红带货”等生活服务企业，为消费者提供“见屏如面”的生活服务体验。

积极打造优势线上生活服务品牌。鼓励发展“无接触配送到家”新模式，支持“B端服务”类企业加大“C端配送”服务。（牵头单位：区商务委；配合单位：区委网信办）

12. 鼓励发展无边界协同、全场景协作远程办公新模式，促进更多传统产业岗位实现居家办公。（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13. 加快建设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数字文化馆、数字美术馆等，推进全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居家”共享；探索“云旅游”模式，建设数字孪生景区，打造沉浸式全景在线旅游产品，培育全域旅游新模式；培育“宅生活”数字体育生态。（牵头单位：区文化旅游委；配合单位：区体育中心）

（九）探索发展“在线医疗”服务模式

14. 发展覆盖医疗服务全流程的线上线下新模式，积极推广基于5G技术的远程会诊、远程手术、远程超声、远程监护等远程医疗应用；鼓励搭建互联网信息平台，支持开展线上诊疗、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服务；支持建设和运营药事服务平台；鼓励医药电商OTO发展。（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医保局、区市场监管局）

15. 推动建设智慧医院，支持利用移动互联网提供预约诊疗、候诊提醒、诊间缴费、自助查询等服务，加快建设以渝北医院、渝北区中医院为示范的互联网医院。推动智能传染病监测平台建设和部署，增强重大疾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

力。(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16. 建立健全基于互联网的养老服务体系，优化渝北区智慧养老云平台，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区民政局；配合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十) 探索发展“在线教育”服务模式

17. 完善“渝教云”公共服务体系，组建在线教学系统专家团队，加强技术保障和研究推广，强化技术培训，不断深化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应用，持续扩大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供给。深入实施网络学习空间覆盖行动，加快推动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探索推广“在家上课”与在校上课、线上与线下教学有机结合、深度融合的学习模式，打造“云课堂”“空中课堂”“网络学习空间”等线上教育品牌，支持教育机构与平台企业合作建设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育培训体系。(牵头单位：区教委；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18. 推动中小学数字资源共建共享，聚合优质中小学数字课程资源，加大网络联校、远程同步课堂、数字课程资源系统等建设与应用，实施学校智能交互班班通设备、AI智能录播互动教室、校园网设施建设项目，推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向贫困地区、偏远学校精准推送。完善继续教育、职业教育、社区教育网络培训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教委)

(十一) 提升商务活动线上服务能力

19. 配合推进“智慧国博”等智能化会展场馆建设，探索打

造全年不落幕的“线上智博会”“线上西洽会”等展会。创新基于互联网的新型服务贸易发展方式，推动服务贸易便利化。（牵头单位：区商务委；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20. 打造渝北区云上招商平台，组织线上推介、线上洽谈、线上签约等招商活动，引进一批招商项目，建立和完善线上招商引资工作机制，提升线上招商能力和效果。（牵头单位：区临空办；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21. 大力发展“互联网+”法律事务、广告传媒、知识产权、职业中介等线上服务。（牵头单位：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人社社保局；配合单位：区委网信办）

（十二）增强交通出行线上服务体验

22. 大力推进“互联网+出行”，推广“重庆交通 APP”出行服务平台，着力提升交通支付智能化水平，全面推广移动支付、电子客票、智能检票等应用。规范发展网约车、共享汽车平台，满足市民多样化出行需求。（牵头单位：区交通局）

23. 优化城市智慧停车平台，合理调配停车资源，提高停车设施利用率，规范停车秩序，提升城市治理效率，实现线上缴费、线上查询、线上预定、线上共享等功能，强化全区停车场实时动态一体化管理。（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十三）提高就业社保线上服务水平

24. 推进智能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和使用，根据“就业地图”“人才热力图”和人力资源供需指数，实施分类帮扶和精准扶持。

推广共享人力资源模式，建设人力资源库，实现特殊时期或反周期性行业间员工资源共享利用。依托“互联网+社保”，加强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推进金保网络逐步全覆盖村居，继续扩大社保网办业务范围，提供网上自助参保、续保、缴费等服务，推进社会保障卡（含电子社保卡）在社会保险领域的应用。推动社会保险制度对人员的精准覆盖和动态管理，支撑多类社会保障业务跨领域、跨地区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五、统筹推进线上管理

（十四）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25. 依托数字渝北云平台和智慧城市综合指挥服务平台，建设互联互通、高效协同的城市运行系统，形成统一的城市运行视图，实现“一键、一屏、一网”统筹管理城市运行的目标。（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26. 加快建设智慧城市智能中枢，集约建设共性技术支撑平台和各类业务协同支撑体系。着眼城市运行管理“一盘棋”的要求，强力推动基础设施、城市管理、公共安全、公共管理、应急保障、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运行系统有序接入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公安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应急局、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

（十五）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

27. 优化完善“渝快办”服务营商环境和市民办事的服务功能，进一步梳理行政权力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推进政务流

程再造，全面打通汇聚政务数据资源，完善协同办公体系。（牵头单位：区政务办；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28. 推广使用“12345”全市政务服务呼叫平台，优化完善并广泛宣传推广“渝快办”“邮寄办”“预约办”等政务平台，加快推进“全程网办”。（牵头单位：区政府办；配合单位：区政务办）

（十六）建立应急管理“一网调度”机制

29. 全面落实国家应急管理体系、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改革新举措，适应平时经济管理、战时应急调度新需求，探索打造全区统一应急管理一张网。推进应急能力现代化建设，建设应急大数据平台和应急指挥调度中心，加强监测预警，提高突发事件防范控制、应急响应、有效处置的能力。（牵头单位：区应急局；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30. 整合生产、物流、互联网平台企业、社会组织及公众等资源，建立全区应急储备物资体系，构建全社会一网协同调度机制。（牵头单位：区应急局；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交通局、区民政局、区大数据发展局）

31. 建立健全防灾减灾、公共卫生、网络舆情等重点领域智能化实时监控和统筹调度机制。（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配合单位：区委网信办）

（十七）推动基层服务“一网治理”

32. 加快建设以“网络+网格”为核心的社区治理智能化网

格化共治平台，推进“雪亮工程”视频采集系统建设，整合接入公安、民政、卫生、基层党建等行业领域视频资源，建立视频资源使用管理工作机制，规范全区三级综治中心建设运行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智慧社区（智能门禁）建设工作。（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配合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大数据发展局）

33. 推动社会治理业务流程再造，增强“平战”期间应对重点人员管控、防范打击犯罪和提供精准快速公共服务能力。加强政企协同，提升治理效能。（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配合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公安局）

六、完善保障措施

（十八）强化全区统筹推进

34. 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区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加强调度，及时研究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有关重点工作和政策措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日常工作推进。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全区统一部署，加强协调配合，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云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十九）发挥“数字渝北”生态作用

35. 深化与华为公司、国家信息中心等战略合作，推动智慧城市总体规划落地，加快构建“云联数算用”要素集群，深入落实“云长制”，构建开放兼容、协同高效、自主可控的“数字渝

北云平台”。加快建设城市智能中枢核心能力平台，加快建设城市大数据资源中心，积极推动政务数据与公共数据、社会数据融合创新应用。加快 5G 网络建设，大力推广使用中数据通道。（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长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十）抓实示范应用带动

36. 实施线上业态培育行动计划，整合资源、引导投资，每年聚焦发展 1-2 个重点线上平台企业，带动线上新兴产业的发展。（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经济信息委）

37. 实施线上服务创新行动计划，每年聚焦打造 1-2 个重点线上服务品牌，推广推荐一批典型案例，带动线上服务模式创新。实施线上管理统筹行动计划，加快系统整合和集中接入，发布实施一批智慧场景应用示范工程。（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

（二十一）统筹政策加强扶持引导

38. 设立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专项资金，加大扶持引导力度，优先安排支持线上业态线上服务发展和重大线上平台建设，出台《渝北区大数据应用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

39. 加大对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商务、教育等区级专项资金统筹力度，重点支持一批特色优势明显的线上企业、线上平台、线上品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及市委市政府出台的涉企扶持政

策。（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区教委、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

（二十二）强化金融扶持。

40. 依托“渝快融”积极为银行获取企业高质量信息、防控风险和推出新产品提供支持。鼓励驻区银行机构加大对受疫情影响企业的信贷支持，不抽贷、不压贷、不断贷，加大信用贷款、无还本续贷力度。引导驻区银行机构积极运用重庆市中小微企业转贷应急周转资金和区抗击疫情转贷应急周转资金，为中小微线上业态线上服务企业纾困。（牵头单位：区金融办；配合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经济信息委）

41.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在适度提高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加大宣传力度，拓宽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受惠面。（牵头单位：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区金融办）

42. 利用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给予贴息。（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区金融办，区财政局）

（二十三）实行包容审慎服务监管

43. 优化行业准入和许可，推进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便利化，推进落实“一照多址”改革，支持新业态特征表述纳入登记范围，放宽融合性产品和服务准入限制，优化完善审批流程和服务举措。（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44. 积极推进“互联网+监管”，实施以网管网、线上线下一

体化监管，探索适应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特点、有利于公平竞争的监管方式，本着鼓励创新原则，坚持包容审慎理念，合理界定主体责任，留足发展空间，探索差异化监管。（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区级有关部门）

45. 加强网络安全管理，落实“云长制”网络安全监管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检查。（牵头单位：区委网信办；配合单位：区公安局、区大数据发展局）

（二十四）深化交流合作

46. 推动线上线下结合、境内境外联动，配合探索共建跨境线上业态线上服务平台、跨境支付服务及智能物流服务平台，健全适应跨境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的监管服务体系，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牵头单位：区商务委；配合单位：区级有关部门）

（二十五）促进全社会协同联动

47. 优化应急处置、物资调配等重大事项统筹协调机制，建立互联网龙头企业“白名单”制度，赋予各类市场主体明确地位和职责，有序开放医疗、教育、交通等重点行业公共资源。（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应急局；配合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发展局）

48. 筹备建立线上业态服务联盟，促进行业协同和资源整合，支持联合创新。（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民政局）